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全译本

白话四书五经

第二卷

周易 尚书

吴树平

赖长扬

主编

第二卷 周易 尚书

白话四书五经

顾问 杨伯峻
主编 吴树平 赖长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前 言

《周易》历来被推崇为群经之首、大道之源，对我国的哲学、史学、文学、艺术以及天文、乐律、兵法、算术都产生过巨大影响，是我国古代一部重要的文化典籍。但是，由于《周易》披着一层神秘的占筮外衣，加之几千年来治《周易》者所添加的种种附会和猜测，遂使《周易》的难于理解，也成了群经之首。把这样一部书译成白话，让广大读者易于了解它的内涵，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周易》的经和传

《周易》分经、传两部分。经包括六十四卦的符号，以及与这些符号相关的卦辞、爻辞。传凡七种，包括《文言》、《彖传》上下、《象传》上下、《系辞传》上下、《说卦传》、《序卦传》、《杂卦传》，共十篇。十篇传文，均为《经》文大义的阐释与发挥，犹如羽翼之辅助鹏鸟飞翔，故又称《十翼》。

《易传》对《易经》的解释，各有其不同的角度和方法。《文言》分前后两节，分别解释乾、坤两卦的卦辞和爻辞，前节称《乾文言》，后节称《坤文言》。《彖传》共六十四节，解释六十四卦的卦名、卦义及卦辞。彖的意思是断，即断定一卦之义，它往往以卦象、爻象为本，简括该卦主旨。《象传》共四百五十条，其中六十四条释卦名、卦义，称《大象传》，三百八十六条释爻辞，称《小象传》。释卦名卦义者，以卦象为依据，释爻辞者，以爻象（包括

爻位）为依据，所以称之为《象传》。《系辞传》是一篇《易经》概论，以论述《经》文含义及功用为主，兼及《周易》筮法、八卦起源等等，并选释了十九条爻辞。《说卦传》是解释八卦所象事物的。它所说的八卦的基本象例：乾为天、坤为地、震为雷、巽为风、坎为水、离为火、艮为山、兑为泽，以及相应的八种性质：乾健、坤顺、震动、巽入、坎陷、离丽、艮止、兑悦，对于理解《易经》六十四卦的构成原理，以及《彖》、《象》等六种《易传》，都大有裨益。《序卦传》是解说六十四卦的编排次序，揭示诸卦相承的意义。《杂卦传》把六十四卦顺序打乱，重新分成两两对举的三十二组，以精要的语言概括卦旨。它所说有以卦象为依据的，还有以卦名为依据的，从中可以看出作者对卦形结构的认识。

总之，《易传》七种无一不是围绕《易经》而发，是《易经》最古的注解。它不但是今天研究《周易》经文最重要的津梁，而且本身也包含着深刻的哲学思想。古代的经学家，依据《传》不破《经》的师承家法，一直是熔经、传为一炉，依传说经。至近代始有人提出经、传分离之说。有的人甚至认为，读《周易》应当以经观经，以传观传，经为筮书，传为哲学，不分别考辩无以理解经、传真相。客观地讲，把经、传混为一体，看不到两者的区别，固然不对；但割裂经、传的联系，随意分别解说，似也不妥。脱离开经去读传，传就成了无源之水，看不到思想的发展渊源，脱离开传去解经，等于自弃拐杖，难免误解和臆断。正确的态度应该是，既注意到两者的区别，明白它们是不同时代的思想，又要看到两者的联系，掌握它们的继承关系。

七种《易传》原皆单行，不与经文相杂。后来《彖传》、《象传》被分列六十四卦和《文言》被分列乾坤两卦之后，与经文并行。此种援传入经的编法始于何时，有两种不同的说法。一说见于《三国志·魏志·高贵乡公传》，认为是东汉郑玄把《彖》、《象》合于经后的；一说见于《汉书·艺文志》颜师古注、晁公武《郡

斋读书志》等，认为是西汉费直把《彖》、《象》、《文言》杂入经中的。两说孰是，尚无定论。

不管哪种说法正确，在崇尚经学的汉代，《周易》的经、传已经合为一编殆无可疑。后代学者多用此合编本流传，遂使《易传》的学术价值提高到与《易经》并驾齐驱的地位。两千年来人们论及《周易》一书，事实上都是兼指经、传两部分的。

《周易》的作者和时代

周易的作者和产生的时代，长期以来一直是个聚讼纷纭的问题，这里拟分别经、传加以简单的论述。

《易经》的形成有一个漫长的过程，因此它并非出自一人之手，这一点是古今学者的共识。据《系辞传》，八卦的作者是伏羲。这虽系传说，但因提出较早，前人多信而不疑。重卦，即六十四卦的作者，据《周易正义·序》的介绍，有四种说法：王弼认为是伏羲，郑玄之徒认为是神农，孙盛认为是夏禹；司马迁认为是周文王。至于卦爻辞的作者，唐以前主要的观点有两种：一种认为卦爻辞都是周文王创作；一种认为卦辞为文王所作，爻辞为周公所作。

在经学盛行的汉代，关于《易经》作者的权威观点，是司马迁在《史记》中的论述，即伏羲作八卦，周文王被囚羑里时重益八卦为六十四卦，并推演三百八十四爻。这一说法影响了近两千年。古代治《易》者，多持类似观点。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学术界出现了一股探讨《周易》作者及产生时代的热潮，其主要倾向就是否定汉儒的传统说法。如顾颉刚等人认为《周易》经文非伏羲、文王所作，应是周初的作品；李镜池等人认为《周易》经文作于西周晚期，与《诗经》产生的时代略同，作者不是一人；郭沫若认为《周易》经文的作者是孔子的再传弟子豢臂子弓，时

间当在春秋以后，说法种种不一。值得注意的是，八十年代初张政烺对甲骨文、金文、陶文中一些未解的奇字进行了探讨，指出这些奇字即是商周时期以数字形式刻写下来的八卦、六十四卦符号，从而得出了六十四卦制作的时代至少应上推至商代的结论。

纵观古代的传说、记载以及今人的研究成果，我们大致可以做出这样的判断：八卦和六十四卦的创成，当在西周甚至商代以前。《系辞传》说伏羲作八卦，《周礼·大卜》说夏有《连山》、殷有《归藏》、周有《周易》，都不是空穴来风。它们所指实的作者、时代虽未必可信，但却表明了这样一个事实：上古的人们确曾用八卦和六十四卦进行占筮。既要占筮，就会有筮辞，卦爻辞的出现当也不会很晚。因此，文王始演六十四卦的说法是不可信的。即使果如《史记》所载，卦爻辞由文王写成，那也只能是文王（——或者周初的某位作者），对社会上流传已久的卦爻辞进行过整理加工。

《易传》七种的作者，一般认为是孔子。此说司马迁倡之于前（见《史记·孔子世家》），班固应之于后（见《汉书·艺文志》），千余年来几成定论。至北宋欧阳修始提出疑问。他在《易童子问》中指出，《文言》、《系辞传》、《说卦传》有相互牴牾之处，肯定不是出自一人之手。且文中有“子曰”，不会是孔子本人的作品。欧阳修之后，疑古学风渐盛，清人姚际恒、康有为等均认为《易传》不是孔子所作。延至今人，否定孔子作《易传》更蔚然成风。或谓《易传》作于战国，如高亨、张岱年；或谓《易传》作于秦代，如郭沫若；或谓《易传》作于秦汉之间，如李镜池；或谓《易传》作于西汉，如钱玄同，等等。

客观地讲，说《易传》七种出自孔子一人之手，当然不对；但是认为《易传》的写作和孔子全然无关，似也失之偏颇。孔子和《易经》有着密切的关系，是确凿无疑的事实。严谨而信实的司马迁说“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系》、《象》、《说卦》、《文言》”（《史记·孔子世家》），不会是凭空杜撰。《易传》中的基本思想，

应该说是孔子的。《易传》中的大部分，是孔子留下，或者是孔子讲授其弟子记述下来的，一如《论语》。勿庸讳言，《易传》在长期的传抄过程中混入了不少后代的東西，这乃是古代典籍流传的通例，据此否定《易传》与孔子的关系，证据似嫌不足。

《汉书·艺文志》说：“《易》道深矣，人更三圣，世历三古。”如果从《易经》源远流长的创作过程，以及集中了古代贤哲的智慧来看，这说法还是有一定道理的。

《周易》的象数和义理

《周易》是一部占辞汇编，它的成书和古代的占筮活动密不可分。有人说《周易》是占筮之书，不能说完全没有道理。但如所周知，《周易》中蕴藏着深邃的哲理，它的确是我国古代一部重要的哲学专著。表面看这似乎矛盾，一方面是占筮迷信，一方面又是科学哲理，事实上这却符合逻辑。上古时代的巫、史，是当时最有学问的知识分子，他们正是运用自己所掌握的知识来进行占筮活动的。筮辞中包含着深刻的哲学思考，一点也不奇怪。马克思也曾讲过：“哲学最初在意识的宗教形式中形成。”（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26页）《周易》的哲学原理，正是包容在它的宗教迷信的形式之中。《周易》难懂，原因也在于此。

我们读《周易》，首先要明确它是部哲学书，是古人对自然和社会的概括。《系辞传》说：“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所谓仰观俯察，形象地阐述了古人从观察万物到制作八卦的思维过程，说明八卦以及解说八卦的卦爻辞，都是古人对自然和社会的哲学思考，而不是唯心主义的迷信。我们研究《周易》，就是要研究它的这些哲理，也就是古人所说的《周易》的义理。

但《周易》不是单纯讲义理的，它的义理是为了用于占筮。占筮要判断吉凶，《周易》根据什么判断吉凶呢？简单地讲就是“观象”。《周易》表达思想的方法，在筮法是用数，在卦爻是用象。

《周易》的思想离不开象数。《易经》用象数阐明义理，《易传》用象数解释经文。不掌握象数，就不能深切地体味《周易》所蕴藏的义理。

什么是象数呢？简单点讲，象就是卦象和爻象，数则指阴阳数（奇数为阳，偶数为阴）和爻数（即爻位）。

卦象包括卦位，指八卦与六十四卦所象征的事物及其位置关系。例如乾象天、刚健、强大，坤象地、柔顺、弱小。泰卦内卦为乾、外卦为坤，所以卦辞说“小往大来”，即柔小者往外去，刚大者居于内。《彖》辞说：“天地交而万物通”，“内阳而外阴”，即用乾坤上下相交的卦象，阐明了天地阴阳交合万物即通泰生长的义理。

爻象即阴阳两爻所象征的事物。阳爻象征阳性之物，阴爻象征阴性之物。或据自然性质划分，如阳为天，阴为地，或据社会性质划分，如阳为君，阴为臣。以泰卦的初爻为例，由于是阳爻，象征刚健、旺盛，所以爻辞说“征吉”，利于前进。又因为它上边的二、三两爻也是阳爻，都刚强旺盛，一阳动则三阳齐动，所以爻辞说：“拔茅茹，以其汇。”用拔草时根系相连遂同时并出，来象征一阳动而引起三阳开泰。

爻的吉凶主要是由爻数（即爻位）以及爻与爻之间的关系决定的。一卦六爻，由下而上分为初、二、三、四、五、上等六位。初、三、五、为阳位，二、四、六为阴位。阳爻居阳位，阴爻居阴位，叫作当位，反之叫作不当位。当位吉，不当位不吉。爻与爻之间还有比、应、承、乘的关系。两爻相邻为比，初与四、二与五、三与上为应。阴爻应阳爻为应，反之为不应。应好，不应不好。上爻对下爻来说是乘，下爻对上爻来说是承。阴承阳为顺，阴乘阳则为逆，顺好，逆不好。

当然，这只是用举例的方式讲了讲象数的原理，实际情况比这个要复杂得多，“观象”是很不容易的。因为《周易》的思想是通过象数来表达的，所以研究《周易》必须弄通象数，舍象是不行的。但弄通象数的目的在于把握义理，切不可迷于象数，走进卦气、纳甲、爻辰等等汉易迷宫。

《周易》是一部闪耀着奇异色彩的古典哲学名著，古往今来研究《周易》的著作不下几千种，要把这样一部书用通俗的白话表达出来，无疑是极难极难的，本书不敢存此奢望。只要能把《周易》的基本原理介绍出来，让读者大体了解《周易》是怎么一回事，本书的目的就算达到了。

目 录

周 易

前言.....	(1)
上经.....	(9)
乾第一.....	(9)
坤第二.....	(14)
屯第三.....	(18)
蒙第四.....	(20)
需第五.....	(22)
讼第六.....	(24)
师第七.....	(26)
比第八.....	(27)
小畜第九.....	(29)
履第十.....	(31)
泰第十一.....	(33)
否第十二.....	(35)
同人第十三.....	(37)
大有第十四.....	(38)
谦第十五.....	(40)
豫第十六.....	(43)
随第十七.....	(44)
蛊第十八.....	(46)

临第十九	(47)
观第二十	(49)
噬嗑第二十一	(51)
贲第二十二	(52)
剥第二十三	(54)
复第二十四	(56)
无妄第二十五	(58)
大畜第二十六	(59)
颐第二十七	(61)
大过第二十八	(63)
坎第二十九	(64)
离第三十	(66)
下经	(69)
咸第三十一	(69)
恒第三十二	(71)
遁第三十三	(73)
大壮第三十四	(74)
晋第三十五	(76)
明夷第三十六	(78)
家人第三十七	(79)
睽第三十八	(81)
蹇第三十九	(83)
解第四十	(85)
损第四十一	(87)
益第四十二	(89)
夬第四十三	(91)
姤第四十四	(93)
萃第四十五	(95)

升第四十六	(97)
困第四十七	(98)
井第四十八	(100)
革第四十九	(102)
鼎第五十	(104)
震第五十一	(106)
艮第五十二	(108)
渐第五十三	(109)
归妹第五十四	(111)
丰第五十五	(113)
旅第五十六	(115)
巽第五十七	(117)
兑第五十八	(119)
涣第五十九	(120)
节第六十	(122)
中孚第六十一	(124)
小过第六十二	(125)
既济第六十三	(127)
未济第六十四	(129)
系辞上传	(131)
系辞下传	(141)
说卦传	(151)
序卦传	(156)
杂卦传	(160)

尚 书

前言.....	(163)
尧典.....	(171)
皋陶谟.....	(179)
禹贡.....	(185)
甘誓.....	(192)
汤誓.....	(193)
盘庚（上）	(194)
盘庚（中）	(198)
盘庚（下）	(201)
高宗彤日	(203)
西伯戡黎.....	(204)
微子.....	(205)
牧誓.....	(207)
洪范.....	(209)
金縢.....	(216)
大诰.....	(219)
康诰.....	(223)
酒诰.....	(229)
梓材.....	(233)
召诰.....	(235)
洛诰.....	(240)
多士.....	(245)
无逸.....	(249)
君奭.....	(253)

多方		(258)
立政		(263)
顾命		(268)
吕刑		(274)
文侯之命		(281)
费誓		(283)
秦誓		(285)

前 言

《周易》历来被推崇为群经之首、大道之源，对我国的哲学、史学、文学、艺术以及天文、乐律、兵法、算术都产生过巨大影响，是我国古代一部重要的文化典籍。但是，由于《周易》披着一层神秘的占筮外衣，加之几千年来治《周易》者所添加的种种附会和猜测，遂使《周易》的难于理解，也成了群经之首。把这样一部书译成白话，让广大读者易于了解它的内涵，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周易》的经和传

《周易》分经、传两部分。经包括六十四卦的符号，以及与这些符号相关的卦辞、爻辞。传凡七种，包括《文言》、《彖传》上下、《象传》上下、《系辞传》上下、《说卦传》、《序卦传》、《杂卦传》，共十篇。十篇传文，均为《经》文大义的阐释与发挥，犹如羽翼之辅助鹏鸟飞翔，故又称《十翼》。

《易传》对《易经》的解释，各有其不同的角度和方法。《文言》分前后两节，分别解释乾、坤两卦的卦辞和爻辞，前节称《乾文言》，后节称《坤文言》。《彖传》共六十四节，解释六十四卦的卦名、卦义及卦辞。彖的意思是断，即断定一卦之义，它往往以卦象、爻象为本，简括该卦主旨。《象传》共四百五十条，其中六十四条释卦名、卦义，称《大象传》，三百八十六条释爻辞，称《小象传》。释卦名卦义者，以卦象为依据，释爻辞者，以爻象（包括

爻位)为依据,所以称之为《象传》。《系辞传》是一篇《易经》概论,以论述《经》文含义及功用为主,兼及《周易》筮法、八卦起源等等,并选释了十九条爻辞。《说卦传》是解释八卦所象事物的。它所说的八卦的基本象例:乾为天、坤为地、震为雷、巽为风、坎为水、离为火、艮为山、兑为泽,以及相应的八种性质:乾健、坤顺、震动、巽入、坎陷、离丽、艮止、兑悦,对于理解《易经》六十四卦的构成原理,以及《彖》、《象》等六种《易传》,都大有裨益。《序卦传》是解说六十四卦的编排次序,揭示诸卦相承的意义。《杂卦传》把六十四卦顺序打乱,重新分成两两对举的三十二组,以精要的语言概括卦旨。它所说有以卦象为依据的,还有以卦名为依据的,从中可以看出作者对卦形结构的认识。

总之,《易传》七种无一不是围绕《易经》而发,是《易经》最古的注解。它不但是今天研究《周易》经文最重要的津梁,而且本身也包含着深刻的哲学思想。古代的经学家,依据《传》不破《经》的师承家法,一直是熔经、传为一炉,依传说经。至近代始有人提出经、传分离之说。有的人甚至认为,读《周易》应当以经观经,以传观传,经为筮书,传为哲学,不分别考辩无以理解经、传真相。客观地讲,把经、传混为一体,看不到两者的区别,固然不对;但割裂经、传的联系,随意分别解说,似也不妥。脱离开经去读传,传就成了无源之水,看不到思想的发展渊源,脱离开传去解经,等于自弃拐杖,难免误解和臆断。正确的态度应该是,既注意到两者的区别,明白它们是不同时代的思想,又要看到两者的联系,掌握它们的继承关系。

七种《易传》原皆单行,不与经文相杂。后来《彖传》、《象传》被分列六十四卦和《文言》被分列乾坤两卦之后,与经文并行。此种援传入经的编法始于何时,有两种不同的说法。一说见于《三国志·魏志·高贵乡公传》,认为是东汉郑玄把《彖》、《象》合于经后的;一说见于《汉书·艺文志》颜师古注、晁公武《郡

斋读书志》等，认为是西汉费直把《彖》、《象》、《文言》杂入经中的。两说孰是，尚无定论。

不管哪种说法正确，在崇尚经学的汉代，《周易》的经、传已经合为一编殆无可疑。后代学者多用此合编本流传，遂使《易传》的学术价值提高到与《易经》并驾齐驱的地位。两千年来人们论及《周易》一书，事实上都是兼指经、传两部分的。

《周易》的作者和时代

周易的作者和产生的时代，长期以来一直是个聚讼纷纭的问题，这里拟分别经、传加以简单的论述。

《易经》的形成有一个漫长的过程，因此它并非出自一人之手，这一点是古今学者的共识。据《系辞传》，八卦的作者是伏羲。这虽系传说，但因提出较早，前人多信而不疑。重卦，即六十四卦的作者，据《周易正义·序》的介绍，有四种说法：王弼认为是伏羲，郑玄之徒认为是神农，孙盛认为是夏禹；司马迁认为是周文王。至于卦爻辞的作者，唐以前主要的观点有两种：一种认为卦爻辞都是周文王创作；一种认为卦辞为文王所作，爻辞为周公所作。

在经学盛行的汉代，关于《易经》作者的权威观点，是司马迁在《史记》中的论述，即伏羲作八卦，周文王被囚羑里时重益八卦为六十四卦，并推演三百八十四爻。这一说法影响了近两千年。古代治《易》者，多持类似观点。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学术界出现了一股探讨《周易》作者及产生时代的热潮，其主要倾向就是否定汉儒的传统说法。如顾颉刚等人认为《周易》经文非伏羲、文王所作，应是周初的作品；李镜池等人认为《周易》经文作于西周晚期，与《诗经》产生的时代略同，作者不是一人；郭沫若认为《周易》经文的作者是孔子的再传弟子骀臂子弓，时